

#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09月29日（星期三）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9月29日09:15—09:25，0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9月29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景德镇市瓷都大道1055号开门子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耀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合计 12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350,899,03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1136%。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公

司股份 350,814,13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102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8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84,9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4%。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3、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并见证了会议的召开。

##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提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提案的表决结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350,899,037	350,895,337	99.9989	3,700	0.0011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86,800	83,100	95.7373	3,700	4.2627	0	0.0000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350,899,037	350,895,337	99.9989	3,700	0.0011	0	0.0000
-------------	-------------	---------	-------	--------	---	--------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86,800	83,100	95.7373	3,700	4.2627	0	0.0000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孙矜如、张竞博
-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七、备查文件

- 1、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